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18-012

##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山保理”）因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拟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信托”）申请信托贷款用于日常经营周转，信托贷款分若干笔发放，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叁亿伍仟万元整），每笔信托贷款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且第一笔信托贷款发放日起至最后一笔信托贷款到期日止不低于12个月、不超过36个月，每笔信托贷款的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以每笔信托贷款借款约定为准。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信用”）拟为摩山保理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摩山保理经营发展，根据上述贷款担保方中证信用的要求，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摩山保理向中证信用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与中证信用签署了《保证担保合同》。

公司于2017年10月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为摩山保理向中证信用提供3.5亿元反担保的事项，未超过公司为摩山保理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额度，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6号108室

3、法定代表人：张明

4、注册资本：635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进出口保理业务；国内及离岸保理业务；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经许可的其他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摩山保理100%股份。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财务数据 |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993,595,875.21 | 8,526,667,406.57 |
| 负债总额 | 5,185,624,272.85 | 7,561,899,046.80 |
| 净资产  | 807,971,602.36   | 964,768,359.77   |
| 营业收入 | 488,660,957.72   | 534,368,952.30   |
| 净利润  | 126,251,365.88   | 82,866,311.29    |

## 三、担保人基本情况

1、担保人名称：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3、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4、注册资本：458598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各类信用主题及债项产品信用增进；征信业务和信用评级；股权、债券及金融衍生品投资；增信产品的创设和交易；增信基金设立与运营管理；信用受托管理及咨询；其他与信用增进相关的私募投资业务等。

6、与本公司的关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财务数据 |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091,241,497.10 | 9,952,142,193.61 |
| 负债总额 | 1,655,727,271.28 | 5,396,535,014.00 |
| 净资产  | 4,435,514,225.82 | 4,555,607,179.61 |
| 营业收入 | 476,795,010.85   | 454,377,372.46   |
| 净利润  | 219,510,581.92   | 208,899,298.57   |

#### 四、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鉴于中证信用拟为摩山保理在光大信托的信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就中证信用该笔担保为摩山保理向中证信用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并签署了《保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摩山保理与中证信用签署的《信用增进服务协议》和《应收账款质押合同》项下，摩山保理对中证信用所负的全部债务；

2、担保金额：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4、担保期限：摩山保理与中证信用签署的《信用增进服务协议》和《应收账款质押合同》项下，摩山保理对中证信用所负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5、违约责任: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 应按照本合同和《信用增进服务协议》、《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6、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由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250,000万元, 占公司2016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311.35%; 实际担保余额为65,000万元, 占公司2016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80.95%, 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7日